

doi: 10.3969/j.issn.1673-6060.2015.09.026

# 从碑志、祭文和传记看孙奇逢的妇女观

李莹莹

(河南师范大学 图书馆事业与文化发展研究中心 河南 新乡 453007)

**摘要:**孙奇逢是明末清初思想界影响较大的人物,笔者从孙奇逢为女性写的碑志、祭文和传记来分析孙氏妇女观中较为进步的方面。概括说来分别是充分肯定并赞扬女性的家庭角色,充分赞美明辨是非、深明大义和有智慧的女性,肯定女性在婚姻家庭中的话语权,理解女性、同情女性。

**关键词:**孙奇逢;妇女观;程朱理学

**中图分类号:**K249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6060(2015)09-0106-03

孙奇逢(1584—1675)是明末清初著名的思想家、教育家,是明清儒学界的泰斗,原籍河北容城县,后改入河南辉县籍。目前学界有关孙奇逢的研究成果颇多,涉及其生平、历史地位、学术领域、思想领域、教育领域等诸多方面,而对于孙奇逢妇女观的研究尚未发现。碑志、祭文和传是三种为逝者撰写的文体,虽然各有特点但也有相同点,即内容都是撰写者对逝者生前事迹的描述、对逝者一生的总体评价。张显清主编的《孙奇逢集》中共收录了孙奇逢为女性撰写的碑志三篇(包括墓表《范烈女墓碑》一篇和墓志铭《贞毫君陈氏墓志铭》《杜母宋孺人墓志铭》两篇)、祭文四篇(《祭鹿母王太夫人文》《祭贾太宜人文》《祭马安人文》《祭亡妻槐氏文》)、传五篇(《汤母节烈传》《李节妇于氏传》《耿烈妇王氏传》《孙节妇张氏传》《刘母葉孺人传》)。笔者以孙奇逢为女性撰写的碑志、祭文和传为研究材料,初步梳理其中所透视的作者的妇女观,力求对孙奇逢的研究更加多元化。

## 一、充分肯定并赞扬女性的家庭角色

传统意义上,女性的家庭角色主要是为人女、为人妻、为人母,即为人女要尽心奉养父母和公婆、为人妻要忠于夫妻名分并勤劳持家、为人母要教子有方并严于治家。孙氏充分肯定并赞扬女性的家庭角色的这一女性观,在其为女性撰写的碑志、祭文和传中都有充分的体现。

《杜母宋孺人墓志铭》是孙奇逢为其次子的岳母宋孺人写的墓志铭,兴许是亲戚关系了解较多,所以较他与其他女性撰写的同类文章在内容上较充实、叙事上更详尽,从中也能更好地体现孙氏的妇女观。宋孺人为人女“天性颖慧,幼失恃,寿州公怜爱之”<sup>[1]832</sup>,且出嫁后“孺人娴婉如礼,独得堂上欢”<sup>[1]832</sup>,“每馈食堂上,非手涤盥釜不敢进,味必特设,余必间粗粝,示不钧礼”<sup>[1]832</sup>,表明宋孺人作为晚辈能够讨长辈欢心,在日常生活中把好吃的单独给长辈,自己吃粗茶淡饭,懂得孝敬长辈。“衡宇公少故豪举,朋游羹醴之设,孺人无倦色,常丙夜解佩佐所需”<sup>[1]832</sup>,且“衡宇公即世,孺人痛不欲生,卧病三年”<sup>[1]832</sup>,宋孺人为人妻则任劳任怨侍奉丈夫,丈夫年轻时喜欢结交朋友,宋孺人准备酒菜帮忙招待,且经常是三更时分解去身上的饰物准备他们的饭菜;丈夫去世后悲痛欲绝,因之生病卧床三年,表明其忠于夫妻情分。为人母“课四子力于学,皆蜚声文苑,孺人次第遣问业于奉常公,以文行伦常相砺勉”<sup>[1]832</sup>。作为母亲,宋孺人教育孩子致力于学习,孩子皆扬名文坛;不仅如此,还让孩子向当时的名师奉常公询问学业,彼此间以文章、德行、伦理道德等相互勉励,其教育孩子是德才并重。

再如《汤母节烈传》载“若汤母者,事舅姑以孝,相夫子以义,且成其子为名儒,复致命于丧乱之日,追配前休,不为尤烈耶?呜呼!此不惟可为内则,世之须眉男子,自称学问,所遇稍殊,辄为改易

收稿日期:2015-05-13

基金项目:2015年度河南省社科联项目“图书馆地方文献数字化发展策略研究”(SKL-2015-840)

作者简介:李莹莹(1982—),女,河南夏邑人,助理馆员,硕士,主要从事新乡地方文献、图书馆学史和文字学研究。

者,视此亦可自励矣。”<sup>[1]777</sup>即是说汤母生前孝敬公婆、忠于丈夫、养育孩子,也是一个严守妇道的典型代表。

## 二、充分赞美明辨是非、深明大义和有智慧的女性

历史上,女性的家庭地位和社会地位向来是不高的,她们鲜有机会参与社会事务、接受正规教育,她们常被人冠以“头发长见识短”的说词,她们被评价为“女子无才便是德”等等。实际上,仍有不少女性在夫是大非面前还是能够做到明辨是非、深明大义和颇有智慧的,而孙氏对她们的这些表现是高度称赞的。

明辨是非的女性代表如《汤母节烈传》中的汤母在李自成攻占城邑时,“母义不受辱,骂贼死”<sup>[1]776</sup>。《耿烈妇王氏传》中的王氏也是“贼至,遂骂贼求死”<sup>[1]779</sup>,她们都是宁愿因之殉难,也不愿受辱求生。深明大义的女性有《刘母葉孺人传》中的葉孺人不因未婚夫家道衰落和老嫗劝诱而悔婚约,坚持按照婚约与未婚夫完婚,且“氏自甘粗粝,勤纺织佐夫子,又能治生”<sup>[1]781</sup>。一个从殷厚家庭下嫁到穷困人家的女子,不但吃着粗茶淡饭、做着纺织和相夫教子的家务,而且还能谋生计,不能不说是一位品行优秀的女强人。葉孺人不但深明大义而且相当聪慧。公元1637年,李自成起义的势焰正旺,一路烧杀抢掠到了葉孺人所在的州县。这时葉孺人提前告诫自己的儿媳妇说“世乱也,贫贱尚可苟全,衣饰悉宜弃去,败絮敝衣当各储之。”<sup>[1]781</sup>即乱世之中若要苟全,应当把平日穿着的衣服和饰品全都丢掉,破烂的衣服存储起来。此语表明葉孺人深谙乱世生存之道,所以等李自成的起义军到来时,所过之处皆是死即伤一片狼藉,唯有刘家关门闭户免遭杀戮,躲过了一劫。这不能不归功于葉孺人于起义军到来之前的一番智慧之言。

《凤翔知府贵一王公及配于宜人合葬墓志铭》中的于宜人也是一位知书达理、深明大义的女性。如“尝集小儿语,以训其子”<sup>[1]797</sup>,即是说于宜人曾用《小儿语》来教导儿子,《小儿语》为明嘉靖年间的吕得胜所撰,其中虽有一些消极的成分,但宣传了一些做人的道理和每个人应该具有的良好品德。所以《小儿语》可以认为是当时的育儿经,选用《小儿语》来教导孩子表明于宜人重视家教,重视培养孩子的优秀品行,是一位有责任心的母亲。又如“临诀,属其子善事庶母,治丧勿厚,当视吾生前所享者”<sup>[1]797</sup>,这是于宜人在临终前叮嘱自己的儿子好好侍奉庶母,办理丧事要从简,应该与自己生前日常所用一样。于宜人的这些言行足以表明她拥有良好的品质

德行,是一位以言传身教来影响和教育孩子的好母亲。

## 三、肯定女性在婚姻家庭中的话语权

话语权就是说话权,即控制舆论的权力。家庭中的话语权虽然是由成员之间的政治、经济等硬实力决定的,但家庭成员自身的修养和相互间的亲情等软实力也起着不可估量的作用。总的说来家庭成员在家庭中的话语权要经过彼此之间的不断磨合、妥协才能逐渐形成。女性拥有在家庭中的话语权,是其在家庭中地位较高的一个重要体现。孙氏虽然一方面歌颂恪守传统妇道、默默无闻的女性,另一方面也赞叹敢于发声、敢作敢为的“妇道无成”的女性。

马玉筍的原配夫人吴氏去世后,马玉筍请孙奇逢为其写一篇祭文,并且告知有关妻子生前的一些事迹。《祭马安人文》:“玉筍先生之言曰‘妇道无成,生平免非议足矣。一二端可称述者,承君子长者垂问,忍不据实以对?然平日慧直激切,或谓非妇人婉顺之道,而某二十余年家政赖以肃清,某实借为良友!’”<sup>[1]903</sup>从中可以看出,马安人并不是儒家传统道德下的女性,因为她丈夫都说她“妇道无成”;但在生活中却受到了公婆长辈的称赞,丈夫儿子的认可和尊敬,且妯娌之间也没有矛盾。从整篇祭文看马安人更像是一位脱离封建礼教束缚的、敢作敢为的新时代女性,她“性端庄,识大体”,平时一贯是行为憨厚刚直、言辞激烈直率。从“言辞激烈直率”可以看出马安人平时不但敢于说话,而且敢于说真话、实话。由此可知,她在家庭中不仅是家庭事务的执行者,也是相当有话语权的发言者。

马安人不仅得到了自己家人的认可和孙氏的侧面肯定,也得到了孙奇逢直接正面的歌颂。如文中写到“噫,此正某等所谓相夫于道也”、“妻与夫敌体,何不可以效直谅之益”、“安人于女史中,岂不称丈夫也哉”<sup>[1]903</sup>,即谓马安人的行为正是孙氏所认同的相夫于道,且孙氏说出了妻子与丈夫地位相等,无上下尊卑之分夫妻观,实属难能。类似的女性观在《祭亡妻槐氏文》也有体现,“尔(即槐氏)慰余曰:‘今次不成,还有下次,况有子可教以读书。即到底不成,未尝见布衣便可轻,富贵遂可喜。’嗟乎,此岂女子之言哉?故曰吾妻实吾友也”<sup>[1]904</sup>,这是槐氏在孙氏科举不第后的一番话,给了孙氏莫大的安慰,因此孙氏由衷感慨自己的妻子实际上也是自己的知心好友。孙氏在尊重妻子的话语权的同时,明确了妻子在婚姻生活中与己相当的地位。

## 四、理解女性、同情女性

泰戈尔说过“爱是理解的别名”和“爱情是理解

和体贴的别名”这样的名言。由此可知,人与人之间尤其是夫妻之间的理解是多么重要,没有理解就没有爱。孙氏在《祭亡妻槐氏文》中处处流露出对妻子槐氏的理解、同情和哀悼。“忆尔十七岁而于归,犹及奉衰姑于十病九残之时,吾嘉尔之孝;处妯娌于七零八落之日,吾嘉尔之和;哀孤寡怜贫穷,举念存天地生人之心,吾嘉尔之慈爱;甘淡泊,乐缝纫,一月走日月久长之虑,吾嘉尔之勤俭。”<sup>[1]904</sup>孙氏回忆妻子生前的点点滴滴,从妻子对长辈、处妯娌、待弱者以及日常行为中肯定妻子的美好品行,字里行间充满了对妻子的理解和赞美。

除了理解和赞美,孙氏对妻子还充满了不尽的感激之情。“十八年来,辛苦勤劬,吾之赖尔者已多,而茹苦食淡,不慕通显,甘守清贫,此犹吾之所难忘于尔,而幸得之于尔”<sup>[1]904</sup>这是妻子嫁来后的写照,自从入嫁孙家就一直任劳任怨,孙氏的生活也多靠妻子料理,因此难忘妻子、感谢妻子。同时对妻子生活的艰辛及不幸早逝也充满了无尽的同情和深深的自责。“由今思之,尔之愁肠苦衷,余知之而不能体之,余觉有负于你。尔纵不怨望于余,实余之所酸心痛鼻而不能自禁者也”,孙氏这是在对着妻子检讨自己,自认为不能切身体会到妻子的愁肠苦衷,因而愧对妻子,自责之情溢于言表。其实,无法体会妻子的苦楚,也是孙氏理解妻子的一个表现。

正如黑格尔所说“没有人真正能够超出他的时代,正如没有人能够超出他的皮肤。”<sup>[2]</sup>孙氏上面这些先进的妇女观只是他整个妇女观中的一部分,他也有不可超脱时代的比较传统保守的女性观。程朱理学在明朝社会占据着统治地位,而孙奇逢又是明清之际北方理学的重要学术代表,所以其妇女观不乏儒家传统道德下女性观。《祭鹿母王太夫人文》:

“福四曰攸好德,太君温厚恭俭,终身一日,所谓三从四德,雅无愧焉!”<sup>[1]901</sup>祭文这种文体的“内容主要为哀悼、祷祝、追念死者生前主要经历,颂扬他的品德业绩,寄托哀思,激励生者。”<sup>[3]</sup>由此可知,孙氏是在赞颂鹿母的优秀品德——温厚恭俭、三从四德,而这些都是儒家礼教对女性在道德、行为、修养等方面的规范要求。再如,孙氏认为女性思维一般较为浅薄,在《祭亡妻槐氏文》中其妻子说了一段识大体明大局的话后,孙氏道“嗟呼,此岂妇人女子之言哉?”言外之意就是女性很少能说出这么有水平的话来。但“自明代中期以后,传统的女性观念产生了诸多改变,进而形成了一股新思潮,诸如肯定妇女见识,对世情之偏加以纠正,肯定妇女之‘刚’,倡导‘义夫’”<sup>[4]</sup>,且作为一位被誉为“全面研究了儒家学说的发展历史深刻反思了明亡清兴”<sup>[5]</sup>的思想家,孙氏妇女观中不乏上面那些进步的方面。总之,孙氏妇女观中既有进步的一面也有保守的一面,但就他生活的时代而言,其妇女观还是较为进步的。

#### 参考文献:

- [1]张显清.孙奇逢集(中)[M].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03.
- [2][德]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一卷[M].北京:商务印书馆,1959:56.
- [3]王福鑫.湖南墓园文化[M].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9:289.
- [4]陈宝良.明代传统的女性观念及其历史转向[J].社会科学辑刊,2007(6):178-184.
- [5]孙聚友.论孙奇逢的学术思想[J].齐鲁学刊,2000(1):27.

(责任编辑:苏全有)

## Sun Qifeng's Views on Women from Epitaphs, Elegiac and Biography

Li Yingying

(Library Cause & Culture Undertaking Research Center of Henan Normal University, Xinxiang 453007, China)

**Abstract:** Sun Qifeng was an influential person in the ideological circle in the late Ming and early Qing Dynasties. The paper intended to analyze the more progressive view of Sun Qifeng's views on women from epitaphs, elegiac and biography which were written by Sun Qifeng. Generally speaking, Sun's progressive views on women included: fully affirmed and praised the role of women in the family; Understand the important principle thoroughly; righteous and wise women. He affirmed women's right in the marriage and family, understand women.

**Key words:** Sun Qifeng; views on women; Neo-Confucianism